

中山市神湾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专家评分及评审意见表						
单位: 万元						
项目评审总体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文旅扶持专项资金		申报金额	100
申报单位	中共中山市神湾镇委员会宣传办公室		主管部门			
项目得分	78		评审等级	中		
立项与否	立项		核定金额	100	核减金额	0
核定或建议的绩效目标		积极推进全域旅游发展新模式, 推动旅游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进展, 旅游产业供给要素齐全、布局合理、结构良好, 旅游产品丰度高、覆盖面广。提升“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成效, 以“大旅游、大产业”的视野, 优化提升旅游要素发展水平, 做大做强旅游产业, 实现旅游产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发展民宿业, 促进乡村旅游发展。 1. 加强指导, 全力推进旅游品牌创建。争创3A景区2个以上, 中山市首批乡村旅游示范点3个、特色产业名村1个、省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1个; 2. 不断完善景区基础设施, 为游客提供便利; 3. 严格安全监管, 确保旅游市场安全稳定, 规范有序; 4. 依托节庆活动, 加强市场推广, 服务群众, 做好全方位媒体宣传, 整合区内外旅游资源。				
核定或建议的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接待旅游人次、创建3A景区个数、中山市首批乡村旅游示范点个数、特色产业名村建设个数、省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个数;				
		质量指标: 补助或奖励覆盖率、旅游产品种类增长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发放率、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成本指标: 预算超支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业总收入年均增速;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人数增长率、产业融合发展推动情况、旅游发展新模式发展情况;				
		满意度指标: 旅客满意度、群众满意度。				
专家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依据 (扣分项务必严谨地给出扣分理由)
	立项文件依据	项目是否有法律法规制度、上级文件等方面的依据; 是否具备市政府或市级部门的文件、批复(批示)或会议纪要等材料。	5	1. 列出项目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上级的正式批复、部门领导批示的得2分; 2. 列出文件名称、文号, 引用具体条款的得1分; 3. 符合财政重点支持方向和范围的得2分。	2 1 2	根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等文件进行实施, 项目立项充分。



中山市神湾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专家评分及评审意见表

一、项目立项必要性 (20)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契合度	从项目与申报单位职能相关性方面进行评审,判断是否符合单位职责。	5	1.说明单位职责的得2分,未说明的得0分;	2	项目单位提供了部门职责说明。
				2.项目对单位履职需要相关性强且十分必要的得3分,相关性较强且有必要的得2分,相关性和必要性一般的得0-1分。	2	依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第五条 镇教体文旅局是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但文件首页的联系单位又是“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申报资金的部门是“宣传部”,不清楚三者的联系。
	项目立项紧迫性	除文件依据外,项目单位是否有其他理由能说明项目开展的迫切性,如项目对该负责领域具有哪些重要影响和作用等。	10	1.说明项目的紧迫性得3分,紧迫性不明显得0分;	3	项目依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实施,立项紧迫性较强。
				2.项目对促进所属单位或所负责的领域事业发展十分重要且非常紧迫的得5-7分,重要且紧迫的得3-6分,重要性和紧迫性一般的得0分。	5	项目的实施对于推动旅游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进展,旅游产业供给要素齐全、布局合理、结构良好,旅游产品丰度高、覆盖面广。提升“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成效,“以大旅游、大产业”的视野,优化提升旅游要素发展水平,做大做强旅游产业,实现旅游产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等具有重要意义。
二、项目可行性(20)	项目与行业标准、技术规范或发展方向的符合情况	是否符合相关行业标准、技术规范或所在行业规划发展方向等。	5	非常符合得5分;比较符合得3分;一般得1分;不符合得0分。	4	本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项目调研、论证、决策及风险预案等情况	项目是否经过充分的前期调研、论证和决策并形成项目可行性分析、风险评估预案等。	7	项目可行性论证充分、内容完整得7分,论证不够充分最多得4分,没有项目调研、论证情况且无法体现可行性得0分。	5	项目实施前期充分性不足,未对现有文旅发展的现状进行调研。
	项目实施计划或方案	项目单位是否制定有项目实施方案,且方案的完整性如何(是否包含总目标、阶段目标、本年度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工作进度安排、支付进度等)。	8	实施计划包含总目标、阶段目标、本年度、季度及月度工作内容和技术要求、工作进度安排的得8分;计划不详尽酌情给分,高得4分;没有实施计划得0分。	6	项目主要依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等文件进行实施,实施计划比较完善。
三、项目预算合理性(20)	预算明确性	预算支出构成是否明确、细化、详尽、清晰。	10	1.每项支出内容细化到具体的工作活动和工作过程的得2分,没有得0分;	2	项目列支了支出的具体内容,预算支出比较明确和细化。
				2.每项工作内容有对应的经费数额得2分,没有得0分;	2	项目给出了每一项支出的具体经费数额。
				3.每项工作内容经费数额有测算依据和说明的得6分,没有得0分。	6	项目主要依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等文件中要求的标准进行实施。
	预算规模、水平合理性	预算编制规模、水平是否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10	有与其他地区或部门类比相对详细的说明得10分;没有做比较说明但有的一般性说明的酌情扣分,最高得6分。	9	因项目单位主动在上年预算300万元的基础上已经核减了200万元,预算编制相对比较合理。

中山市神湾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专家评分及评审意见表

四、项目管理水平 (10)	资金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的规范性	项目的资金及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是否齐全，且制定较为规范。	5	两项制度都有且规范得5分；只有一项制度且规范得3分；两项制度都没有得0分。	4	项目单位补充提供了相关的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
	项目运行保证措施的完整性	项目单位就项目运行是否制定了完整的项目保障措施，包括专门的组织机构、人员分工以及相关的项目管理制度、实施措施等。	5	1. 设置项目实施组织形式（预设置有专职的组织机构和配置专业人员）得1分；	1	《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中规定了项目组织形式。
				2. 制定项目管理办法得1分；	1	项目单位提供了相关管理办法，即《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
				3. 制定实施举措方案（需包括完成项目本年度工作目标所采取的方法和手段、质量跟踪管理措施）得3分。	1	项目单位未制定相应的检查和跟踪措施，特别是扶持资金下达后的资金使用效果等。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	绩效目标明确及相关性	绩效目标是否明确，是否符合部门单位职能，体现本部门单位、本行业发展规划以及项目实施内容等。	5	绩效目标明确且与项目工作内容、实施计划相符得5分；目标明确，但与实施计划相符程度一般得3分；目标不明确且与实施计划不相符得0分。	3	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为3年的整体目标，未设置年度绩效目标，无法判断年度财政资金下达后预期实现的目标。
	绩效目标完整性	绩效目标内容是否全面，是否涵盖有数量、质量、成本和效果等方面的目标任务。	5	指标详细说明，设置完整，有个性的产出和效益指标的得5分；有细化的指标，但不够完整，最高得3分；未说明、不完整、无个性化和细化量化的得0分。	3	项目绩效目标不够完整，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等设置不够全面。
	绩效目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具备科学合理性，是否可进行量化。	5	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且能以量化形式呈现，得5分，目标设置合理，但不能以量化形式呈现，最高得3分。	3	目前设置的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等均为量化。
	绩效目标可行性	绩效目标是否经过充分论证和测算，是否切实可行，是否能客观反映项目绩效水平和目标实现程度。	5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论证和测算依据充分，预期可实现程度高，得5分；每缺少一方面内容扣一分。	3	项目绩效目标未进行论证，无法判断绩效目标是否能够可实现。
六、申报材料 及表现 (10)	申报材料的质量	项目申报材料是否完整、真实、清晰、无错漏。	5	资料齐全、编写规范得5分；缺任何一份资料且不按要求补充完整，最高得3分；资料不全且不按要求及时补充完整得0分。	3	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够完整，清晰。
	申报单位配合度	评审过程中预算单位的配合情况。	5	现场查看项目：以评审现场表现为主，现场应答简明有依据得5分；现场应答简明但依据不足，最高得3分；现场应答不对题得0分。 非现场项目：以评审申报材料的时效性、配合度为主，时效性高、配合度好得5分；时效性一般、配合度一般，最高得3分；时效性低、配合度差得0分。	5	项目资料提交比较及时。
合计			100	总得分	78	
绩效等级：【100，90】分为优，（90，80】分为良，（80，70】分为中，（70，60】分为低，低于60分为差						



中山市神湾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专家评分及评审意见表

专家评审意见表		
评审内容	专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为加快推动神湾镇旅游产业发展，根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规定，经神湾镇政府批准设立，由镇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扶持我镇旅游产业发展的专项资金。2022年项目计划设置2个3A景区、中山市首批乡村旅游示范点3个、特色产业名村1个、省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1个及到镇过夜团队奖励。以积极推进全域旅游发展新模式。推动旅游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进展，旅游产业供给要素齐全、布局合理、结构良好，旅游产品丰度高、覆盖面广。提升“旅游+”产业融合发展成效，“以大旅游、大产业”的视野，优化提升旅游要素发展水平，做大做强旅游产业，实现旅游产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发展民宿业，促进乡村旅游发展。不断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健全旅游公共服务体系。支持旅游品牌建设，促进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	
二、立项建议（立项/不立项）	立项文件依据及原因	不立项原因及具体意见
	建议立项。本项目依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神湾府〔2021〕34号文件实施，立项必要性充分。	依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第五条 镇教体文旅局是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但文件首页的联系单位又是“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申报资金的部门是“宣传部”应明确这三个单位具体的工作分工。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在立项依据、预算测算、目标设置、实施方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项目立项及实施方案与计划方面：	依据《神湾镇旅游产业扶持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第五条 镇教体文旅局是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但文件首页的联系单位又是“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申报资金的部门是“宣传部”，这三个单位具体的工作分工不明确。
	2. 组织机构与管理制度等保障措施方面	项目单位已提供资金管理办法和财务会计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办法等，但对于项目的管理和跟踪措施未明确。
	3. 预算合理性方面	因项目单位主动在上年预算300万元的基础上已经核减了200万元，项目需按实际获奖或实际发生予以奖补，所以预算规模比较合理。
	4. 目标设置与绩效指标方面	（1）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为3年的整体目标，未设置年度绩效目标，无法判断年度财政资金下达后预期实现的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不够完整，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设置不够全面。
	5. 申报规范性方面	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不够规范和完整。
	...	
	提出建议：	
	1. 项目立项及实施方案与计划方面	建议项目单位对单位职责进行说明，并明确镇教体文旅局、镇宣传文化服务中心、宣传部等三个单位具体工作分工。
	2. 组织机构与管理制度等保障措施方面	建议项目单位制定相应的项目管理办法，主要是针对项目实施后如何进行动态监管的跟踪措施。

中山市神湾区财政支出项目预算绩效专家评分及评审意见表

	3. 目标设置与绩效指标方面	(1) 建议项目在3年绩效目标的基础上, 对2022年度项目的实施目标进行细化和分解; (2) 在2022年绩效目标设置的基础上, 完善项目绩效指标, 如数量指标: 接待旅游人次、创建3A景区个数、中山市首批乡村旅游示范点个数、特色产业名村建设个数、省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个数。质量指标: 补助或奖励覆盖率、旅游产品种类增长率。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业总收入年均增速等, 详见上表。			
	4. 申报规范性方面	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的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特别是绩效目标。			
	...				
四、预算调整建议	预算明细项	申请金额	调整金额 (“+” 调增, “-” 调减)	核定金额	调整原因
	3A景区扶持资金	40	0.00	40	未核减。
	中山市首批乡村旅游示范点扶持资金	30	0.00	30	未核减。
	特色产业名村扶持资金	10	0.00	10	未核减。
	省级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扶持资金	10	0.00	10	未核减。
	过夜团队奖补	10	0.00	10	未核减。
	合计	100.000	0.00	100.000	因项目单位主动在上年预算300万元的基础上已经核减了200万元, 故未再予以核减。因本项目需按实际获奖或实际发生予以奖补, 因此建议项目单位在年中时关注本项目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并明确本年实际支出, 进而及时调整本年度预算, 以避免预算资金沉淀, 影响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评审机构	广东中大咨询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评审专家	冯昀、郭金凤				
评审时间	2021.12.8				